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：楊博文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413

傳真：02-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1698ypw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69010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建請本署建立偽藥回收及換藥標準作業程序一案，復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6年4月27日全醫聯字第1060000653號函。
- 二、有關貴會建請本署建立偽藥回收及換藥標準作業程序一節，本署已建立偽藥回收相關標準作業程序，以利即時要求偽藥之製造、輸入或販售業者進行回收作業，由各縣市衛生局督導轄內偽藥下架及回收之執行，並對外公布回收訊息及新聞稿，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。另業者亦應依據消費者保護法，提出退換藥機制，必要時並請衛生局介入，以保障醫療機構、藥局及民眾之權益。
- 三、另本署已積極推動藥品優良運銷規範、加強偽藥稽查及強化藥品追蹤追溯管理，以精進偽藥之監測及預防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企劃及科技管理組、本署風險管理組

2017-06-12
15:13:04
文
章



1069010308